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938/10-11(04)號文件

檔 號 : CB2/PL/SE

保安事務委員會

立法會秘書處就2011年2月10日會議 擬備的背景資料簡介

消防訓練學校重建計劃

目的

本文件旨在綜述保安事務委員會(下稱"事務委員會")過往就消防訓練學校重建計劃所作的討論。

背景

2. 現時位於八鄉的消防訓練學校早於40多年前，即1968年建成，是所有新入職的消防處人員進行為期26周初級訓練課程的主要場地。現職消防人員部分的複修及進階訓練課程亦於消防訓練學校內舉行。消防訓練學校佔地2.89公頃，當初興建時預計提供160個培訓宿位，只配備基本的滅火及救援訓練設施，當中包括3座操練塔及1個操場。

3. 據政府當局表示，為配合與日俱增的訓練需求及不斷改進的救援技巧，消防處近年一直為消防訓練學校進行改善工程。新增的訓練設施包括3間模擬樓宇火警的煙火訓練室，以及3個分別模擬車輛火警、變壓器火警及火牆的小型訓練器。消防處數年前亦興建了一所呼吸器訓練大樓，讓新入職人員可以在受監控的濃煙模擬場景，接受更佳的特訓。

重建計劃

4. 在2008年6月3日的會議上，政府當局向事務委員會簡介其重建消防訓練學校的計劃。委員獲悉，消防處正計劃大幅提

升為消防人員提供的模擬實況訓練。礙於土地面積所限，進一步擴充現時的消防訓練學校並不可行，因此消防處正着手研究重新發展一所新的消防訓練學校。消防處正聯同其他相關部門物色可供重建消防訓練學校的用地。視乎能否覓得合適的用地，政府當局會訂出工程項目的細節、財政影響和實施計劃，並會諮詢地區人士，然後再徵詢事務委員會的意見。

5. 一名委員質疑為何有關消防訓練學校重建成本的資料並未包括在政府當局提交的文件內。

6. 政府當局表示，重建計劃僅處於初步階段，而當局仍在物色可供進行重建的用地。消防處仍未決定將會在重建後的消防訓練學校裝設何種設施，而建築署仍在就重建計劃進行可行性研究。

7. 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向工務小組委員會提交有關建議前，先向事務委員會簡介和重建消防訓練學校有關的進一步詳情。

相關文件

8. 請委員在立法會網站 (<http://www.legco.gov.hk>) 瀏覽有關的文件及會議紀要。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11年2月1日